

中金鑫福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 年 5 月 16 日

送出日期：2024 年 6 月 24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金鑫福 87 个月	基金代码	008102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08 月 03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 87 个月开放一次
基金经理	董珊珊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 年 08 月 0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6 年 06 月 19 日

注：《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应当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本基金可以暂停基金的运作，且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内容请见基金合同“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的“九、基金的暂停运作”。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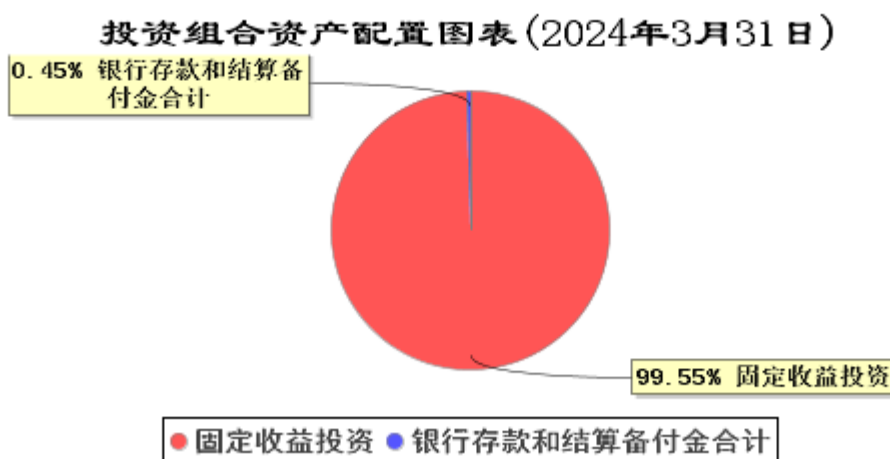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等）、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直接投资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每次开放期开始前 3 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 3 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此比例限制）。开放期内，在每个交易日日终，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 的限制。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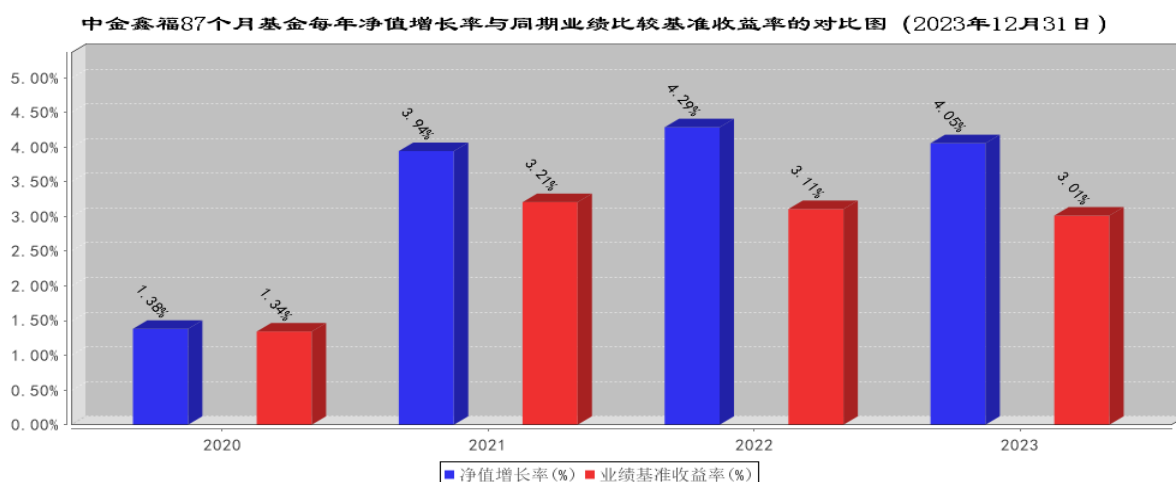
<p>主要投资策略</p>	<p>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为力争基金资产在开放前可完全变现，本基金在封闭期内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所投资资产到期日（或回售日）不得晚于封闭运作期到期日。本基金投资含回售权的债券时，应在投资该债券前，确定行使回售权或持有至到期的时间；债券到期日晚于封闭运作期到期日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行使回售权而不得持有至到期日。具体包括：1、封闭期投资策略（债券类属配置策略、久期管理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杠杆投资策略、现金管理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2、开放期投资策略。</p>
<p>业绩比较基准</p>	<p>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公布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5%。</p>
<p>风险收益特征</p>	<p>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p>

注：详见《中金鑫福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0,000	0.40%
	1,000,000≤M<5,000,000	0.20%
	M≥5,000,000	500 元/笔
赎回费	N<7 日	1.50%
	N≥7 日	0.0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15%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75,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费用的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金额从基金资产扣除。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年金额，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0.2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有：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5）购买力风险；（6）再投资风险；（7）债券回购风险；2、信用风险；3、流动性风险；4、管理风险；5、估值风险；6、操作及技术风险；7、合规性风险；8、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9、其他风险；10、本基金特有风险：（1）主要投资品种和投资市场的风险；（2）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3）流动性受限证券投资风险；（4）非开放日不能赎回的风险；（5）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6）摊余成本法的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金鑫福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51 号文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临时相关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ccfund.com，客服电话：400-868-1166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